

金小说

津子围 ◎著



Comical Times
津子围小说珍藏版
Jinziwei-Novel Collec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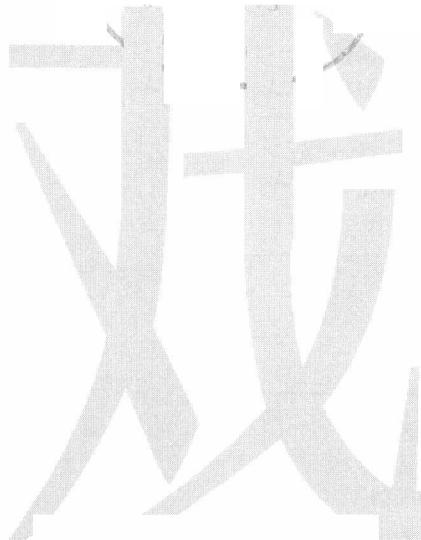
 大连出版社
DALIAN PUBLISHING HOUSE

津子围

◎著

津子围小说珍藏版

Jinziwei-Novel Collection



大连出版社

DALIAN PUBLISHING HOUSE

© 津子围 20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戏:津子围小说珍藏版/津子围著.一大连:大连出版社, 2010. 8

ISBN 978-7-80684-980-4

I . ①大… II . ①津… III .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①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54871 号

出版人:刘明辉
策划编辑:卢 锋
责任编辑:卢 锋
责任校对:金 琦 于孝锋
插 图:韩雪艳
封面设计:张 金
版式设计:晓 明
责任印制:阎 騞

出版发行者:大连出版社
地址:大连市西岗区长白街 10 号
邮编:116011
电话:(0411)83620442/83620941
传真:(0411)83610391/83620941
网址:<http://www.dl-press.com>
电子信箱:wdj@dlmpm.com
印刷者:大连天骄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各地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70mm × 240mm
印 张:19.5
字 数:250 千字

出版时间:2010 年 8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684-980-4
定 价:35.00 元

而在那个下午的三年前，穆晏和
瑾之就相依为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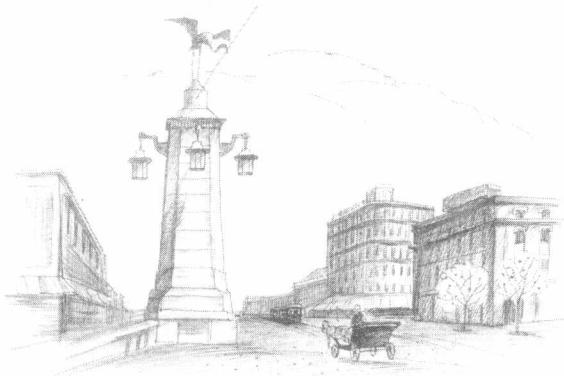
程藝冰

——事情的起因是这样的，老程
出国前把他女儿瑾之托付给穆晏，
那一年，瑾之14岁。穆晏是程藝冰的
好朋友，加之他刚从国外回来，他
需要程藝冰的房子，这样，协议就达
成了。我在美术系空之荡之的大教室
里见过程藝冰一次，大教室的一角还
有几盆干枯了的菊花。程藝冰高个子
個子，宽肩膀，有一双英明的深眉。
当时，他穿一件破得花之烂之的汗衫，/像
胡子不长，像乱草一样。他说话的声
音厚实，一张口，我就可以判断他是
一个粗之拉之的人。程藝冰此人原来

目 录 | Contents

三个故事和一把枪	1
老铁道	18
“神医”老胡	37
马凯的钥匙	45
搞点研究	56
一顿温柔	67
天堂的桥	86
上班	95
拔掉的门牙	107
持伪币者	119
自己是自己的镜子	127
存枪者	135
搓色桃符	161
月光走过	171
小温的雨天	180
谁最厉害	210
求你揍我一顿吧	238
昨日之雨	262
大戏	283
附：抖落时间的羽毛	303

三个故事和一把枪



……我们是在天空晴朗的一个晚上来叙述的。我很小的时候，爷爷告诉我在森林里可以靠以下办法来判断北极星：首先，找到勺子星（北斗七星），再找到王屋星，将两星的延伸线交叉起来，点上那颗星就是。我爷爷已经过世多年，我也由于读书和成长对天体物理学有了理性的认识，但仍然对天空充满想象。我们叙述的这个晚上是中国农历的七月初七，我小的时候还端了一盆水，拿一块儿小镜子，蹲在黄瓜架子下听母亲说的天上牛郎和织女相会的声音……所以，当我体会先人的创造时，才明白文学的力量有的时候是科学所无法替代的，也才觉察出国人的精神性和生存意义所在。

顺便说一下，讲牛郎织女故事的我母亲现在正是我爷爷当年的年龄……

摘自《津子围对话录——为什么讲故事》

第一个故事，名叫《南山街西岸的雨》或者《等待敲门》

在离我挺远的地方有座叫长春的城市，那座城市有一家出版社叫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社里有位副主编，有一天，我们通电话探讨出版我长篇小说的事。他

提出来“旷世之恋”这个词，他是从编辑的角度来考虑的，我说现代有旷世之恋吗？当然，我说的仅仅是我对现代的理解。

理解总是局限的。我是说那之后我被启发了，我在我所熟悉的人身上找到了一个我所理解的旷世之恋，遗憾的是，我无论如何也没办法把它写成长篇。

我说的这个人叫穆晏，今年三十八岁，属牛，是B型血。他以前主要是小时候的经历对我来说多为破碎的概念，就不提了。我相对能搞清的是上大学以后的事，在大学里，我们是同班同学，当然，尽管是同学，我所知道的也是破碎的概念，不过，我前面提到，相对比较总是多一些。穆晏毕业后留校从事行政工作，后来不知怎么又到科研所做学问，再后来是去美国做访问学者，他去美国之后没有人相信他能回来，事实上，他在两年半之后回来了。穆晏从美国回来后基本上从他原来的社交圈子里消失了，相反，他与我有了过密的往来。说起来，在大学时我们两人就有点犯克，彼此有让对方感觉到瞧不起对方。而更重要的是，我们是争夺一个女人的情敌，从而，使得我们的关系更加复杂化。

我写长篇小说《残局》的一天下午，穆晏坐在写字台对面的藤椅上了，阳光正照在他的脸上，因为窗帘是半开的百叶窗帘，所以穆晏的脸上也一条一条的。
2

“南山街的雨天是特别的。”他说。

我瞅了他一眼。

他继续面无表情地说：“那街对岸的雨总是朦朦胧胧的，潜藏着绿意……”

我放下笔，拿起一支烟。他伸手也要一支。

穆晏并不总是讲话的，有的时候，他在我的房间里坐一个小时，除了吸烟就是静坐。

“我说，你能不能活泛一点儿，我受不了你的闷劲儿。”我忍无可忍地抗议。

他看了看我，像没听到我的话似的，继续发闷。

“嘁！”我扭过头去，毫无办法。

然而时间一长，我就适应了他的方式。他静坐在那儿吸烟，我在案子上写字，一点都不受影响。反而，如果他不来，我还觉得心里空空落落。

“文章是案头之山水，山水是地上之文章。”他一本正经地默吟了一句。

我心里想笑，他居然也有诗兴。

他说：“什么是遣笔四绝……花底填词、香边制曲、醉后作草、狂来放歌……还有，绝塞谈兵、空江泛月……还有，月下舞剑，亦为一绝也。”

我一时目瞪口呆，被他给唬住了。

“何人解系天边日，占取春风，免使繁红，一片西飞一片东……这意境怎么样？”

我说：“你什么时候背了这样的句子？”

他说没什么，不过是潜伏在记忆底层的经验罢了。在一些特定的场合，比如你的窗前树影婆娑的样子，我想起在大学时，一觉醒来，在和煦的春风中背诗的情形。“就这样！”他进一步肯定。

……这是两年以前的事了。那是穆晏高兴的一个下午，那个下午对他来说有特别的意义。因为，在那个下午他发现瑾瑾已经长大了。

而在那个下午的三年前，穆晏就开始与瑾瑾相依为命了。

——事情的起因是这样的。程艺冰出国前把他的女儿瑾瑾托付给穆晏，那年，瑾瑾十四岁。穆晏是程艺冰的好朋友，加之他刚刚从国外回来，需要程艺冰的房子，协议就达成了。我在美术系空空荡荡的大教室里见过程艺冰一次，大教室的一角还有几盆干枯了的菊花。程艺冰高高的个子，宽肩膀，有一双英俊的浓眉。当时，他穿一件破得花花沓沓的汗衫，胡子不长，但像乱草根一样。他说话的声音厚实，一张口，我就可以判断他是个粗粗拉拉的人。程艺冰的爱人原来也是美术系的教师，上海人，后来只身去了南方，离婚后的程艺冰就自己带着女儿。

程艺冰出国时，讲好托付给穆晏的时间是一年，不想，程艺冰到美国后，没出一年的时间就找了一个台湾籍小姐，据说还是博士，一年后，程艺冰有了孩子。无奈，穆晏只好被瑾瑾“叔”下去了。

穆晏与瑾瑾在一起生活的日子我只能靠想象了，至少我可以想象他多么不容易。我知道穆晏不是一个会搞钱的人。大概为了瑾瑾，他买了钢琴，买了组合音响，还经常出入贩卖盗版光盘的胡同，鬼鬼祟祟，也像贩光盘的人。

我记得初冬落着梧桐叶子的疙疙瘩瘩的南山街，我走在学院旧楼之间，一种久违了的复杂感觉在心里涌动着。那时的天色有点暗了，当我看到黑沉沉的楼口的灯光和穆晏、瑾瑾的身影时，我的心少有地活跃着。

那天是瑾瑾的生日，我是唯一的特约嘉宾。

在他家暖烘烘的客厅里，穆晏端上他的拿手西菜：华尔道夫色拉、汉堡牛排、巴塔否鸡……在瑾瑾的帮助下，他还调了两种鸡尾酒，“红粉佳人”和“四重奏”。

在《最后的晚餐》挂毯的背景下，瑾瑾为我们演奏了德沃夏克的钢琴曲。

从那一天开始，我被穆晏的状态搞得心绪很乱，对于穆晏来说，他或许集合父亲、朋友、男人多重的角色，他的生活是丰富的，也正因为如此，他也一定会艰涩的。

那年冬天，瑾瑾住进了医院。在医院的走廊里，穆晏说：“瑾瑾这孩子懂事，她是为了给我烧姜汤才把自己烫伤的。”

我说烫伤没关系，仅仅受一点皮肉之苦。

“可是瑾瑾，瑾瑾是一个女孩子，落下了疤痕，影响她的一生呀！”说一说，他的眼圈发红，他喃喃着，说他没照顾好瑾瑾。

我怕他的眼泪掉下来，就拉了他一把。这一拉不要紧，他的眼泪真的掉下来了。他推了我一下：“你别管，我想这样！”

炽光灯下，穆晏的脸色青白，皮肤好像薄薄的一层，里面的血管清晰可见。一瞬间，我的内心涌起一股怜悯之情。如果穆晏有自己的家庭，他的孩子大概也十来岁了吧？“我……我说，有一件事我一直内疚，就是小雯的事……如果不是我介入，你不会到今天还这么……”

“这不怨你，你有你的权利……况且，我们在一起也不一定是好事。”

事实是，小雯毕业后自愿去了西藏，她微笑着对我挥手辞去。我的结局与穆晏的结局一样……

接着说穆晏兴奋的那个下午，他说他在门口突然发现瑾瑾的仪态像一个纯粹的女人，瑾瑾含蓄地抿着嘴微笑以及含义深奥的目光……他这些年朦朦胧胧的念头也清晰了。“是爱！”他说。

“什么？”我愣住了。

“当然，我也不好把握，一方面我十分激动，另一方面我又十分自责，甚至怀疑自己的品质……”

我当时沉默起来。我记得十分清楚，我当时是沉默的。

“我是她的监护人，可她也是女人，尽管她十七岁……我是说，在她身上我找到了真正的爱。年轻的时候不是，那是青春的冲动的爱，是流淌在情绪里的。那不是我说的爱。现在是成熟的爱，是流淌在血液中的。这才是！”

“可是，你想到结果吗？”

“我不知道。”

那之后，穆晏常来我家，他讲一些关于瑾瑾的事。尽管每一次都很生动，但

更多的是穆晏自己想象并丰富起来的感受，大概他们正面的接触在我的印象中只有一次。

……有一次瑾瑾早晨出门，穆晏站在门口，漫不经心地对瑾瑾说：“来一个告别吻。”大概已经很久没有这种仪式了，瑾瑾动作迟缓地来吻穆晏。就在瑾瑾吻他的一瞬间，穆晏把瑾瑾拥在怀里，当时，瑾瑾脸色酡红。从此，穆晏再也没有靠近过瑾瑾……

那年夏天，我经不住外面世界的诱惑，参加了两次作家采风活动，几乎游遍了大半个中国。我回到家时已经临了初秋。回到家，我才收了心，而最先想到的仍是穆晏。

在穆晏家，他一边喝我送他的好茶，一边说：“没什么进展。我并不是一定要得到什么，每天能看到她，感受她的气息就满足了。”

我说你真行，能升华到这份儿上。

他说爱是重要的。

他还说让他担心的是他发现瑾瑾有早恋的倾向，“瑾瑾比较单纯，容易受坏男孩的骗。”

我说这不奇怪。第一，瑾瑾迟早要出去恋爱的。第二……还是要恋爱的。——瑾瑾知道你的想法吗？

“我不敢让她知道……也没办法张口……”

我说这样吧，我找一个机会同瑾瑾谈一谈。

穆晏苦着脸说：“那你就害了我了。”不过，我还是从他口气中体会到他让我试一试的含义。

春节时我同穆晏、瑾瑾一同去凭海临风的星海广场看礼花。我同瑾瑾有了交流的机会。我对瑾瑾说：“瑾瑾，你十八岁了吧？”

瑾瑾眨了眨灯光下的眼睛，点了点头。

我说十八岁就什么都懂了。

她又点了点头。

“有男朋友了吗？”

她抿着嘴笑了笑。

“就告诉我有没有？”

无奈，瑾瑾小声说：“还没确定。”

“我是说，你怎么看你叔叔。”

“怎么啦？”瑾瑾瞪大了眼睛。

“没什么。”一下子我也拗口了，“你是十八岁了吧？”

“你问过了。”

“是啊，十八岁什么都懂了。”

这我也问过……

春节过后我就去夏家河子写长篇小说《残缘》，回市内见了穆晏一面。我对他说，爱是绝对没有平等的，你也不可能期望平等。他说我没期望平等。

“那就好。”我说，“你要知道，你的爱的分量太重了，瑾瑾单薄的臂膀是担不起来的，在爱这方面她还是稚嫩的。她正处于对世界充满想象的年龄，她是经不住外面世界的诱惑的……也许，等她明白过来，你的状态也改变了。”

“我明白，”穆晏说，“只是……你不一定讲出来。”

那之后的春天和夏天我再没见到穆晏。我写小说写得心情沉重，偶尔想起穆晏，穆晏的心情大概也是沉重的吧。

夏末的一个大雨天，穆晏突然出现在我躲藏的农舍的院子里。伞下，他的衣襟和裤脚都湿透了。

“瑾瑾考上了上海戏剧学院！”

他瘦削的面孔放射着异彩……后来许多年，一想起穆晏，我的眼前就出现他放射异彩的面容，那大概是我见到的穆晏最有灵魂、最生动的面容了。

……我的这个故事该结束了。穆晏送走瑾瑾之后就再也没有来过我家。我曾在穆晏说的有潜藏绿意的雨天去过南山街，我的确看到了大片大片的暗绿。并且，有一次，我恍惚看到迷蒙雨雾里，有一个身影是穆晏的……有几次走在学院的家属区，我抬头望了望穆晏家的窗子，窗子是紧闭着的，没有一点生息。我也曾动意去敲他的房门，同时，我又想象他坐在餐桌前等待的不是我，而是瑾瑾。我还曾为穆晏与瑾瑾构思了一个美丽无比的结局，但那仅仅是构思而已……

第二个故事：《导演》

我的同学发财的不多。

朱笙除外。

朱笙的发达让我对应了一句老话：大富由命，小富由俭。

所以这样说，在大学时，谁也不敢相信朱笙会发财。他头脑灵活而不踏实，并时不时要一些小聪明。比如他抱着辞典抠英文版的《圣经》，英文考试却不及格。他忽而决定编辑一部华域的古代神话大全，忽而又要搞一部异邦的现代派集成。在生活中他的小聪明则处处可见。有一个时期他开始嗜金石，钻研篆刻，进而得以应用，于是，我们寝室的人都有公交车的“通勤月票”，还有学校礼堂的“门票”，二号食堂的“饭票”及浴池的“澡票”。到后期，朱笙已经能制作“记者证”了。好在他能悬崖勒马，没误了他后来的前程。朱笙的另一个突出特点是花钱如流水，颇有大少爷风范。“这叫气度，不是学来的。三年可以培养一个暴发户，三代才可以培养一个贵族。”他如是说。

不过，我们寝室的人都是他借钱的受害者。(十多年后，我在一本杂志上看到这样的文字：如果想让别人记住你，最好的办法是向他借钱。)至今，他仍欠我们的钱，欠我的是第四套人民币十二元五角。

毕业离校时，朱笙踪影皆无。他欠的钱太多了。

可在我讲这个故事的三年前，朱笙却暴富起来。

毕业后，我与朱笙全无来往，从同学的谈话中知道他一些零零碎碎的事，他在毕业后的七八年间换了五六个工作，比如公关部经理、广告策划、电视节目制作、产权事务所策划等等。据说走到哪儿都给你留一个破网或者大窟窿。但是，朱笙富了，这是没办法的事。

关于朱笙暴富有不同的五种说法，我更觉得“他继承了海外的一大笔遗产，并且，他是海外富商的唯一合法继承人”这一说法更可信些。

不管怎么回事，总之朱笙是富了。

我见到朱笙时，他已经在斯大林路星级宾馆的八层楼里办公，那一层都是他的“朱氏产业有限公司”。他的办公室有二百多平方米，豪华程度大概比得上美国总统的办公室。

我一坐下，就有秘书什么的小姐走来，问我喝茶还是咖啡。

我说茶吧。

小姐就递来一个印刷精美的单子，上面有十余种茶的品名。我还第一次遇到这样的待遇，有一点点手足无措，如果在饭店里点菜还会自然些。

我的样子颇嫌麻烦，就说，“那就换咖啡吧。”

小姐抿着嘴笑一笑，另一只胳膊从身后又拿出一个单子，还是印刷精美的单子，上面的品名更多，不下二十种。

无奈，我只好在一排排使我发蒙的品名中找一个不太蒙的。“就‘蓝山咖啡’吧。”

小姐微笑着去取咖啡了。而我也被朱笠的气势搞蒙了。

“你小子搞什么名堂。”我有意拉平我与朱笠的距离，显得我虽不是视金钱如粪土，也对富贵不在意。谁知，恰恰相形见绌。

朱笠哈哈一笑，倒也表现出了大度。

“天天这样活也挺累的。你说怪不怪，我现在挺怀念上学时的生活。潜下心来看看书，多好。从某种意义说，我倒十分羡慕你。”

我说你是不是让钱烧的，所谓“围城”吧，少什么想什么。

“可能。”朱笠承认。

这时，小姐将“蓝山咖啡”端来，我用那只银勺搅了搅，在我看来，不过是咖啡上面覆了一层奶油之类的东西，而口味与别的咖啡没有太大的区别。

朱笠在我对面的一个沙发坐了下来。“你说怪不怪，我现在想干什么事差不多都能干，可有的时候又觉得少了什么。简单地说吧，我突然想找老同学在一起聊一聊。”

“恐怕更多的是没有时间，我们得为生计奔波。”我酸溜溜地说。

朱笠似乎不在意我的状态，他只管按他的思路继续说。“我现在可不是说大话，我打一个电话让市里××领导陪你吃晚饭，他准到。”

“我信。”我说，我也听说，朱笠这两年弄了不少证，什么委员、代表的。在大学时，他有一些证，不过那些是他自己制作的，而现在的大概是别人制作发给他的。

电话响了起来，朱笠拿起了无绳的奶白色电话。“是我，你是什么单位？怪不怪？你怎么知道我的电话号码……好了，你快点讲……这事你找企划部，OK？”

放下电话，朱笠说：“我真是让这些人给毁了，一天不下十个电话，这个要捐款，那个拉赞助。更烦的是那些广告人员，推不开门呀？尽是些黄毛丫头，张口还港声港气的，维（喂）！”

我说这很自然，你有钱嘛。怎么没有丫头来找我，黄毛的也没关系。

朱笠笑了，“我可烦着呐。说真的，我要是想找‘爱情’，一天可以赴十次约会，一个晚上可以睡三个小姐。”

我说如果不是你在说，我准会以为是故事里的想象。

“操，”朱笠说，“这算什么，大明星×××你知道吧，一个晚上三万块，还有正红的××，歌唱得不错，还跟我说是为了感情。第二天早晨，我扔给她两万块，她对别人说我小×心眼儿。”

朱笠学的儿音有点京剧演员道白的味道。

“我烦这些。大概我更属于学者吧，我现在越来越觉得平静好。”

我像书上用的词“欲言又止”，低下头来喝叫蓝山的咖啡。

“所以最近，我准备把小说捡一捡。”

我差一点就笑了，连忙放下手里的杯子。他说“捡”，朱笠在大学时的确写过小说，不过，我看到的以至我所知道的也就是他给我看的那篇没写完的小说。说起来，每个人在读书的时候大概都有过写两笔的念头，严格意义上讲，他还算不上是写小说的……他说捡一捡！

我说这个想法挺新颖。

“是吧，”朱笠眼睛一亮，“所以，我找你来，想我们共同创作一部作品。别的你不用考虑，我在海边的度假村给你包一个别墅，条件成熟我还可以投资搞一个创作用的作家村。当然，稿费我可得要，那是劳动成果……”他大度而爽朗地笑了。

“你先等一下，”我说，“你说的合作是指什么？”

“小说呗。”

“这我知道，我是说合作小说的什么？”

“我反倒让你搞糊涂了。你说能合作小说什么？”

“我的意思是，是不是我来写，把你的名也署上……是这样吧？”

“不对，如果那样，我可以雇一个人来写，还署我一个人的名呢。我们的合作是，我们在一起研究，就像外地一些搞影视的，在一起侃。当然，我太忙，你来执笔。这不算……”

“明白了。”我说。

“出版你就不用担心了。”他补充说。

“出版我不担心。”

“那么，协议达成了。”

我说：“出版我不担心。”

那件事之后，我有两个月没有与朱笠联系，那两个月是最热的，天热得我什么都写不下去。突然想到凉爽的空调，就想起了朱笠。为什么不能灵活一些呢？

我翻了半天，翻出了朱笠的名片，并带着试一试的口气给朱笠打了电话。

“你还好吗？”朱笠在电话里说。

我说：“合作小说的事……”

“你看我都忘了……不过这事怪你。现在我换了一种方式，像巴尔扎克那种方式，我出思想，花钱请人写，千字五百元。”

我说这样好。

“我最近有一个新的、绝对精彩的想法。我准备只身去江湖走一遭，像中东大富豪一样，装成穷人，到社会最低层体验一下。说不准还能找到单纯的爱情……”

“单纯这个词用得很好。”我说。

“什么？”

“我说很好！”

……我在夏家河子写长篇小说《残缘》时，大概也就是离我同朱笠电话联系的一年左右，我收到朱笠公司秘书寄给我的长篇小说，题目叫《体验罪恶》，署名是朱笠。那天，我送走了我的另一个叫穆晏的同学，就连夜读完了令我触目惊心的署名朱笠的《体验罪恶》。

这里，我大概将小说的梗概叙述一下。

有一位年轻的富翁对已有的生活厌倦了。于是，他与一个好友搞了一个极端刺激的计划。他的那位好友是警局里的刑侦队长，部队转业的高干子弟。年轻的富翁从自己的公司“失踪”，他将外出旅行三个月。小说的开头就从年轻的富翁失踪开始。其实，年轻的富翁根本不是外出旅行，他去了另外一个离他所在的城市较远的地区，成了化名“白衣大侠”的暴徒。他在乡间路上抢劫，在一个小县的舞厅“砸场子”，在一个沿海城市里公然强奸妇女。小说还写了他“看好谁就可以弄”的强暴心理以及在一个市的政府大楼里用极不熟练的手法连撬了12间办公室没被发现的快感。后来他在城郊的一个农业银行抢劫时，被公安人员抓获，在押送他的途中，他的好友出现了(其实，他的好友一直在跟着他)，证明他

是他（他的好友）一直追踪的特大罪犯，经过两个警局的联系与证实，他的好友将他解押回来。然而在拘押的途中，他逃掉了。

“白衣大侠”是他设计的，是不存在的，所以，必定成了死案。而他的好友因与逃犯搏斗还“受了点伤”，被记了功。他则刮掉胡子，梳洗一番，坐上富丽堂皇的名车，高高兴兴地“销假”回来上班了。

读完了小说，我的心怦怦直跳，窗外的风摇响电线和树枝，更增加了我的恐惧。我走到门口，检查门的确插严。转过身之后，我又踅了回去，找了一个木棒子将门顶住。

回到城里，我就给朱笠打了一个电话。电话是朱笠接的。

“小说看了没有？”

“看了。”我说。

“怎么样？”

“出人意料。”

朱笠在电话里哈哈大笑，笑够了说：“津子围呀，津子围，你永远都写不出这样的小说。你信不信？”

第三个故事：《沉默》

我在大学时比较喜欢的一个人是肖宏，他性格内向，心地善良。

那时，他与朱笠住上下铺，朱笠喜欢熬夜，把作息规律的肖宏搞得疲惫不堪，尽管如此，肖宏还是借钱给朱笠最多的人。

毕业后，肖宏分在市文化局人事处，不到半年，他主动到图书馆去工作。这样，一晃十余年就过去了，肖宏也熬上图书馆的副馆长。

不久前，肖宏突然来找我，他说：“老围，我通过大量的并且极其科学的推理，我知道地球将在离现在不到三年的时间里毁灭。而麻烦的是，我无论如何也推导不出一个反证。”他还说他现在研究的是地球上武器空间技术的水平和三年时间可能发展的水平，以及当前武器分布状况和最佳分布方案。

我说你的意思是将来会有外星人进攻或另一个空间的星球高速飞向地球，然后撞击在地球上，像我看的资料上说的会产生几亿什么什么的能量，比如比通古斯大百倍千倍的能量……而使城市变成废墟，大部分人死亡，尔后，大气层全

化学的什么什么成分和黑色的粉尘笼罩着，幸存的人也不能幸免……

“你的第二种说法有点接近。”他严肃地点了点头。

“那么，你要研究的是在那个外空间的星球没有接近地球之前，想办法用武器把它击碎在大气层之外。”

“这一说法有点接近。”他仍严肃地点点头。

我笑起来：“算了吧，这个问题我早就在一本杂志上看到过，那不过是过时的推测而已。”

“问题是，我不是推测。”

“你有根据？”

“当然。”

“那么，根据是什么？”

“是一套系统的理论和精密的、科学的推理……说明白需要很多时间。”

我认真地瞅了瞅肖宏，我在他的眼睛里看到一种毫不犹豫的坚定的目光。我一向对肖宏是信赖的。所以，我的目光一定柔软起来。

“如果是那样……”我说，“我们应该做什么？”

“方案呀，方案是最重要的！地球人联合起来，一致对外的方案。”

“怎么搞方案？”

肖宏莫名其妙地笑了。笑够了，他说没问题。

我也莫名其妙，我不知道他说的没问题是指什么。

“那么，”我说，“我可以做什么？”

“给我提供刘明雨的电话和地址。”

刘明雨是我们大学的同学，毕业后就去了美国，博士毕业就定居了。据说现在在美国一个国防方面的研究机构工作。

“你要他的地址干什么？”

肖宏说：“我的方案必须占有详尽的、准确的资料。尤其是几个具有空间武器技术的国家的武器分布现状的资料。”

我不知肖宏是故意还是糊涂了，我更加莫名其妙。我说：“你连起码的常识都不懂吗？那是国家机密，不要说刺探外国的机密，在国内也是不容许的，这你不会不懂吧？”

“真理和正义在不同的观念下是变化的……为了真理和正义，什么样的代价